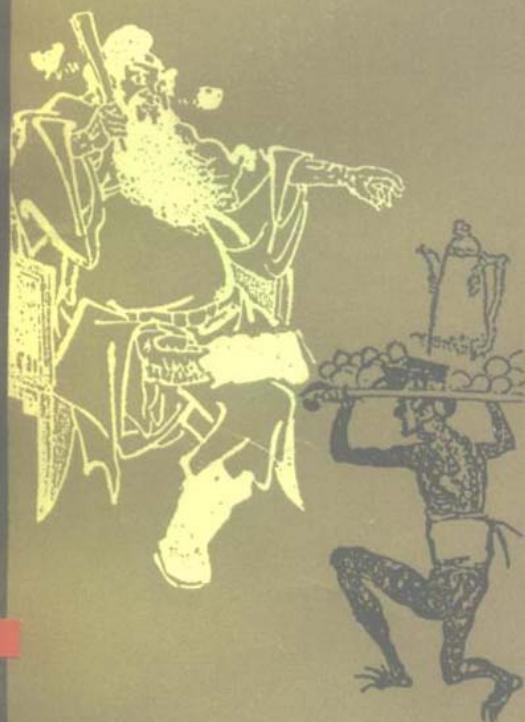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张 劲 松

中 國 鬼 信 仰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中化

(京)新登字190号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中国鬼信仰
张 劲 松 著

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
东里77号楼底商5号
(邮政编码：100028)

经销商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者 北京肇昌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毫米 32开本
字 数 120千字 6印张
版 次 1991年11月第1版
印 次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400册
书 号 ISBN 7-80074-559-7/G·48
定 价 3.90元

前　　言

远古的原始人从自身的梦境和幻觉出发，认为人有肉体和灵魂之分，人是肉体和灵魂的统一体。既而把人的生命现象作为理解整个大自然的一把锁匙，认为自然万物都是实体和灵魂的结合，这样就产生了学者们称之为“万物有灵”的观念。原始人将灵魂观念回复到解释人和自然万物的生死存亡的现象时，则认为实体虽然死亡或消失，但灵魂仍然存在，而脱离了实体的灵魂便成了鬼魂。可以说，鬼魂信仰和灵魂观念是同一根链条上紧连的两个环节。原始人的生产力极其低下，思维能力极其简单。他们从来不怀疑他们的世界观是不合理的。相反，他们用鬼魂的活动去回答一切不能回答的问题，让鬼魂幻象塞满了自己的住宅和自己的周围环境以及广大的地球与天空。到了阶级社会以后，统治阶级将一部分鬼魂上升为神，从此分出了鬼和神两大系统。鬼神谱系和结构是社会等级和阶级划分的反映，神信仰的本源始终是鬼魂观念。尽管数千年封建社会的物质文化发生着缓慢的由低至高的变化，但人们的鬼信仰从总体上说没有质的淡化，只不过是在鬼魂崇拜中的人鬼关系及鬼与鬼的关系增加了社会关系的内容，而且影响着社会习俗的诸多方面。解放以后，由于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总体有了较大的提高，导致鬼信仰的弱化。但是，直至今日，鬼信仰仍有遗存，且

不说文明程度较低的民族地区仍流行对鬼的祭仪和巫术，就是在一部分有文化素养的知识阶层中、在心理的深层仍有鬼魂的阴影，一方面说不信鬼，一方面却又谈鬼、怕鬼，说明了鬼信仰的心理积淀仍在与科学文化相抗衡。既然鬼信仰是世代相传，同时继续在现实生活中有影响的事象，又是反复出现的深层文化事象，那么我们就不能回避它。民俗学只有对鬼信仰的起源，它的演变及原因，它的社会作用，以及由于各民族地区发展的不均衡，所呈现出的多种形态和类型作出介绍、论述，并且着重纵深研究解剖鬼信仰的神秘性，才能使信仰者认识鬼魂崇拜的真面目，才能有助于消除人们鬼信仰心理的堕性，提高民族精神文明的素质。像孔子那样“不语”、“敬而远之”的态度，以及极左时期简单化的强迫“破除”的作法都是不能解决精神信仰问题的。这是我写作的第一点想法。

我们在很多文章和著作中，常常见到“鬼神”并提，这是就同一范畴的概而言之，但不能认为中国的“鬼神”是完全不分的，其实，鬼从信仰到行为习俗是自成体系的，它同神信仰既有总体的区别，也有某些具体的区别。过去研究文化史的著作往往是谈同的多，谈异的少，这就不免笼统，甚至似是而非。我们如果避开神信仰，而专谈鬼信仰，这样专题性的研究就会有助于我们更具体地把握鬼信仰的性质和内容，从而也有助于我们把握鬼信仰和神信仰的异同，使文化史的研究更趋科学化。这是我写作的想法之二。

人类从一开始进化为“人”的时候，就感受到了大自然的强大压力。稍后，人类将压力所造成的一切危害，如疾病、死亡和灾异等都归于鬼魂的作祟。进入阶级社会以后，

人类除了继续受到大自然的肆虐为害外，还经受着社会矛盾日益复杂和尖锐的危害，人们无法科学认识和控制社会的异己力量，又将社会灾害也归于鬼魂的作祟。这样，鬼魂简直成了对人们无所不为的敌对力量，成了一切祸害之源。人们惧怕和憎恨鬼魂，对“敌人”采取着两种基本的态度，一是祭祀祈求，一是对抗斗争。前一种是求饶恕的奴性态度，后一种表现着人们的抗争精神。人类同鬼魂对抗斗争的形式是巫术，而巫术所表现的是社会斗争的形式和内容，社会斗争的形式和内容不断地积淀在巫术仪式中。这样，我们就可以透过巫术仪式，看到过去的劳动人民对敌斗争的方式、手段和策略，还可以了解到他们的生活和精神风貌。因此，从原始宗教以定型化的仪式和巫术反映人民的历史、生活、思想感情和愿望的角度看，它同民间文学（包括鬼的故事、歌谣和戏剧）一样，有着同等重要的价值。介绍和记述处置鬼的巫术仪式，不仅对宗教哲学、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的研究有裨益，而且对军事学、社会关系学、道德伦理学的研究也有裨益。鬼信仰习俗全面而又突破禁区的开放型研究，必然会丰富“大文化”研究的内容。这是我写作的第三点想法。

过去研究原始宗教的学者，运用文献资料较多，因此，对上层鬼信仰的论述和研究得较充分。而我从民俗学的角度，充分运用自己的调查材料，运用民族学、民俗学、宗教学工作者的调查材料，展示各民族地区所呈现出的多种鬼信仰的形态和类型，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一些与众不同的观点和见解，这样可能会有助于信仰文化的研究更接近我国的实际。这是我写作此书的想法之四。

当然，由于囿于多种局限，这方面的工作还做得很不够。

但是为了抛砖引玉，也只好叫丑媳妇去见公婆了。恳望读者和专家多批评指教。在再版的时候，我将改正，丰富和完善。

一九八七年，我在辽宁大学中文系进修民间文学、民俗学专业，从师于乌丙安教授，这本书是受他的富有创见的学术观点的影响而写成的。在写作此书的过程中，李文禄先生和唐呐老师给了我很大的鼓励。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作 者

一九八九年五月于长沙

图 录

前 言	(1)
一、鬼信仰的起源	(1)
二、鬼信仰的种类	(13)
三、鬼信仰中的幽冥世界	(58)
四、处置鬼的祭仪与巫术	(69)
五、鬼信仰与人为宗教的合流	(148)
六、鬼师并不神秘	(154)
七、对鬼信仰的否定	(165)
八、用现代科学技术取代迷信	(172)
后 记	(179)

一、鬼信仰的起源

——兼论鬼神信仰的渊源关系

鬼，是不可见的，不可以触及到的，但在原始思维的想象中却是实实在在的存在体系。对于这种虚幻的“想象”体系，我们首先来探讨它的源起。

何为鬼？《说文》说：“人所归为鬼。”《礼·祭仪》曰：“众生必死，死必归土，此之谓鬼。”《宗教词典》释为：“认为人死后，身躯朽坏，灵魂即成为鬼。”这些只注意人鬼方面的解释，依据的是晚期人的鬼信仰观念。《中国民俗辞典》解释为：“将超自然体视为有威力的对象加以崇拜。”这种解释似乎有扩大鬼信仰对象的意象，但紧接着说：“宗教认为，人死灵魂不灭，谓之鬼。”仍未脱离《宗教辞典》解释的圈子。《辞源》的解释较为接近原始人的鬼信仰，除释义为：“迷信称人死魂灵为鬼”以外，还加了一句为：“指万物的精灵。”

原始人观念中的“万物有灵”，是人类学派的祖师哥泰勒从大量原始信仰材料中提出的“假说”。而后，弗雷泽在

《金枝》中，又以大量事实显示万物有灵论，论证假说，对大量的原始信仰进行了解释。万物有灵观被人类学纳入自然哲学，这种自然哲学是符合原始人思维的实际的。对灵魂观念产生的动因，国外有学者推论成原始人对感兴趣的梦幻景象所作的解释。仅仅是因为“感兴趣”吗？当然不一定是，原始人是不会去苦苦思索与自身功利无关的问题的。

产生灵魂观念的动因是什么呢？

生命和健康是人的需要，而疾病和死亡却伴随着人们，对原始人是一种极大的威胁，与人的生产生活有关的灾异对原始人也是一种不可抗拒的威胁。原始人对这些威胁自然感受到比今人严重得多的痛苦和恐惧，这就必然迫使原始人去作出解释并祈求解脱。但是，由于他们的科学、文化和思维能力极其低下，当然不能作出科学的解答，而只能认为灾异、疾病和死亡是一种超人间的神秘力量在支配着。

这种神秘力量是什么呢？原始人探求的结果、他们从人在神智不清和睡眠时梦中出现的景象找到了解释的原因。人在神智不清和睡眠时会出现自己和别人的幻象，他们则认为人的生命有肉体和灵魂之分，那梦幻中出现的人象是可以脱离人的肉体而独立活动的灵魂。人在梦幻中也会出现活着的人同死人的交往，他们则认为人死以后其灵魂继续存在。他们还认为活人的灵魂是没有超常的能力去为害的，而那完全脱离了肉体的死人的灵魂，因其有完全的自由，故有超自然力的作祟为害的能力，这就是原始人关于鬼的观念和信仰。另外，人在睡梦中也会出现自然物和自然现象的景象，原始人则认为那是自然物和自然现象的灵魂，它们也可以象鬼一样为害。《礼记、祭法》曰：“大凡生于天地之间者皆曰命，其

万物死皆曰折。”《广雅·释天》曰：“物神谓之鬼。”这种鬼观念也能经由从人到物的简单的原始逻辑推演的途征所致。

原始人有了鬼的观念和信仰以后，恰如他们所希望的，他们找到了关于疾病、死亡和灾害的原因的解释，这种解释是万物有灵，灵魂不死，物生为魂，物死为鬼，鬼魂能投胎再生。而人及物的病害、生死是鬼通过作用于他们的灵魂的结果，这种认识是原始人关于物质运动规律的最初的自然哲学。这种不尊重物质的客观存在和联系，结果导致原因的想象式的理性危难虽然是非科学的，但却具有圆圈循环式的完整性。也恰如原始人所希望的，他们从这种哲学中找到了企图除病去害的实践方法，这就是对鬼行或是乞求讨好的祭仪，或是避开驱斗的巫术。

譬如，苗族的青壮年如果出现软弱无力，面黄肌瘦或时常生病的现象，认为是他们的灵魂被鬼引诱或招呼去了，于是行招魂仪式。小孩如果变得焦黄无力、发烧发热，就认为他们活泼天真的灵魂被鬼欺哄去了，于是行招小孩魂仪式。

至于鬼信仰产生的时代，应在远古的原始时期，当人们有了灵魂观念的时候也就有了鬼信仰，原始人在墓坑里施放红粉，放随葬品，以及对尸体有目的的葬法，那应该就是对鬼魂的处置方法。苗族姑娘出嫁后，怕小孩多病多灾，就祭“唉巫”鬼。这祭鬼习俗应是原始母氏社会的遗存。因为所祭的七个“娘巫秀”都是女鬼，而且必须去女方家中祭祀。我们从巫词中知道所祭祀的女性鬼比男性鬼多得多，也可以看出母系氏族时期鬼信仰已很盛行了，其产生当然比这要早得多。

鬼信仰、神信仰并不是同时产生的，原始人信仰的是

鬼，神是由鬼产生的，它出自于殷商时期的上层文化。少数民族神的观念是从汉文化中“拿”去的。

先从文字学考证。鬼字的出现比神字早。甲骨卜辞和金文中有不少的鬼字，其形有写作𠂇的，象脸上盖有东西的死人。也有字形作𡆑、𡆑的，小屯南地甲骨中有很多关于鬼的卜片，如“……贞希鬼于𡆑告”，希鬼即有鬼为祟，祭告先公𡆑以求祐护。再如：“壬辰卜，争贞、佳鬼𢵈？”其背面之验词为：“允佳鬼𡆑周渙。”（参见姚孝遂、肖丁《小屯南地甲骨考释》第15页）。而甲骨卜辞中却无“神”字。

再从语言学作考证。贵州布依族将鬼叫作“王”音，壮语的北部方言将鬼叫作“房”音或“忙”音，南部方言叫作“批”音。贵州六枝仡佬语叫鬼为“m1w”音。湖南郴州瑶语叫鬼为“闷”，兰山县瑶族叫“棉”音。但在这些民族地区要么没有神的语音，要么“神”的读音同汉语的“神”音相似或相同。

我们还可从民俗事象来作考证。龙在后世的信仰中视为品位很高的神。然而在金文时代却想象为鬼，其形作鬼形“虍”（迟父钟）。榕江县水尾乡的水族信仰龙鬼，叫作“担戛”。若小孩浮肿或耳朵化脓，人们则认为是龙鬼灌水的结果，请鬼师于水边杀一只鸡作祭。天神，汉族将它视为至高无上的神，可有些落后民族却叫作“天鬼”，这在下面的章节中会作介绍。

楚地的情况尤能说明问题。学者们称《九歌》为祭神歌，而《九歌》中却没有一个被祭者称为“神”的。沅湘民族鬼的古音读为“九”，九歌即鬼歌。可知在屈原时代，沅湘间还

是无神的。江华县岩口铺乡，三百年前曾有人在岩洞内奉过道教和佛教的神仙塑像。当地人却称为“鬼仔”。沅湘间封闭地区的少数民族至今还没有“神”的观念和语音。湘西苗族巫词中有神字，但神多是抽象的，没有具体所指，而鬼却有具体所指。沅湘间的“和神”，即与神和解，勿结冤仇，和神是巫教术语。但在和神法事中，和的却不是神，全是一些鬼，如和赌钱鬼、和采花鬼、和夜摸子鬼，和冒失鬼，和鸦片鬼等等。沅湘间的这种鬼神不分，究其原因，是原本只有“鬼”，后来渗入了汉族的“神”，这神无法去取代早已存在的鬼系统，只好将“神”外加进去，或者将一重角色变为鬼神相兼的二重角色。

汉文化中的神是如何产生的呢？

神字是殷周时期才出现的。殷周时期将雷电的“申”字孳乳为神字。对申字到神字的孳乳，王明阁先生在《甲骨学初论》一书中作了详细的考证。他说：申，甲骨文作`丶`（藏35·4）、`𠂔`（同上72·4）、`𠂔`（前3·7·5）、`𠂔`（戬33·5）、`𠂔`（粹367）。许慎说：申、‘神也’，可从。叶玉森氏说：“按`𠂔`之异体……等形，象电耀曲折。《说文》虹下出古文𠂔，许君曰：‘申，雷也’与训‘申，神也’异。余谓象电形为溯宜。”于省吾先生在《寿县蔡墓铜器铭文考释》一文中，说：“（申）本象电光回曲闪烁之形，即‘电’之初文。‘申’字加‘雨’为形符，则变为形声字。古人见电光闪烁于天，认为神所显示，故金文又以‘申’为神〔其字形作`祀`（宗周钟）〕，神为申之孳乳字。”《说文》训‘申’为‘神’是对的。清人桂馥在《说文解字议证》中说：“神也者，申、神相近”，并引《风俗通》：“神者，申也。”神字从雷电的申字演变而来，

这应是确定无疑的。舍此，再也找不出有关神字的来源。

我国对雷电的崇拜起源很早，而且是将雷电作鬼信仰的。例如侗族神话与史诗中，谓雷电能“行空咽鬼”，叫它做“芭雅”，侗语中的“芭”，意为盘石之雷，“雅”意为红色之火，“芭雅”通常简译“红雷”，乃宣仙、宣美之四子，俗称“老雷”。其它民族的雷鬼（后为神）也是权倾天地，呼风唤雨，视人类如草芥，玩凡间于股掌的鬼神。《说文》中也有从鬼之神字，写作“魅”、释为：“神也，从鬼，申声，食鄰切。”释神为：“天神，引出万物者也，从示，申，食鄰切”。这些也说明了神是从雷鬼信仰中引申出来的。

为什么从雷鬼信仰中产生出了神的观念呢？这是殷周时期奴隶主阶级的产物。殷周随着奴隶主阶级的产生，于是在宗教信仰中，商代出现了“帝”崇拜，周代出现了“天”、“天帝”崇拜，奴隶主最高统治者自称“天子”，即天之子。还说是天之长子，如《尚书·台诰》曰：“有王虽小，元子哉。”而雷有威镇万物的威力，电光闪耀于天，能贯通天空和大地，也被认作天帝的系统。卜辞称“……帝雷”。（《郭中片羽》下，41·3）而且是天之长子（《书·洪范五行传》：“雷于天地为长子”。）这样，奴隶主最高统治者正好以雷电作为自己的宗教形象，以利对被统治阶级进行镇压和统治。《艺文类聚》二引《尚书·洪范五行传》曰：“夫雷，人君象也。”《说文》对神的训义正好说明了最高奴隶主的宗教统治目的。《说文》释“申”为：“神也，七月阴气成体自申束，从臼自持也，吏臣铺时听事，申旦政也。”阴气，即鬼，《说文》曰：“鬼，阴气”，今民间仍以阳气为人，阴气为鬼。这话

的意思是：申，就是神，在七月的时候，鬼魂会显现形貌动态（后以七月为鬼节，迷信认为，阳气虚的人能看见家里先亡人的形貌和活动），在申时，吏臣们持白，听命神令政事（段玉裁注：‘申旦政者，子产所谓朝以听政’）。可见，这是一种政治性祭仪，以假托鬼神之事来对百姓进行欺骗统治。

自从殷周出现了“神”以后，在我国才有了神的观念，由此，在民间信仰中才有了鬼和神两大系统。鬼神首先在统治阶层分家。为了圣化统治，君主称神主，帝都称神帝。以后扩大到将受人尊崇的、美好和吉祥的象征都称做神，如祖先为神祖，龙为神龙，凤凰为神鸟等。为神设庙祀奉。而鬼却是渺小的，丑恶的，为害的。《说文》中的“醜”字从鬼，释义为“可恶也”。对鬼的心理是因畏惧而敬畏，对之不设庙，只是想到它为恶时才会去祭祀或驱逐它。神与鬼的关系是天上与地下，镇压与被镇压的关系。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上层文化一直居于统治地位，其鬼神分家必然影响渗入基层文化，但民间鬼神分家是缓慢的，模糊的和不彻底的，直至近现代对同一对象有时称神，有时称鬼。举清人姚东升的《释神》为例：

产神：《山斋集录语》敬遗治产鬼名也。临呼之吉。

釜甑神：五行杂书釜甑鬼，名婆女，凡遇釜鸣，呼其名不灾。

衣服神：《酉阳杂俎》，衣服鬼，名甚远。

厕神柴姑：《酉阳杂俎》，厕鬼名项，一名郭登，《五行杂书》神名。

兵器神：《龙鱼河图》，剑神……司刀鬼名燁，
一名沧耳。

民间百姓对鬼神的分野与统治者不同，统治者制造神，主要是为了其统治，而百姓是从吉凶祸福来对待鬼神的，认为鬼是不敬的称呼，要祈吉时则呼鬼为神，犹如世人对作坏的官僚本是不满的，但怕得罪，当着面只好呼其为“××长”。

从鬼到神，这中间经历了大鬼的阶段。

原始社会在很长时期是没有等级之分的，因此，鬼之间也是平等没有等级分别的。到了部落酋长制时代，部落酋长兼有宗教祭司的要职，其地位和声望自然高出众人，故称酋长为“鬼主”，而对鬼的大小等级区别也由此产生。

唐樊绰《蛮书·云南界内途程》、《宋史·蛮夷传》均记载了唐宋时分布在西南边境的少数民族称部落首领为鬼主，部落小者称小鬼主，部落大者称大鬼主。据林耀华主编的《原始社会史》说：到了唐代，在安宁河流域的彝族，部落的酋长称为鬼主。勿邓、两林、丰琶这些大部落，为了抵御来自吐蕃、南诏的军事进攻，还联合起来，结成部落联盟，并共推“两林”这个实力最为强大的“大鬼主”为部落联盟的“都大鬼主”。都，也是“大”之意，都大鬼主即“大大鬼主”。“都大鬼主”在职权上具有宗教祭司、军事和部落酋长三位一体的内容。他们按照东蛮都大鬼主的规定，每年东蛮每家要出一牛或一羊，在鬼主家举行送鬼迎鬼的祭祀典礼，届时还要举行战争仪式，以表示复仇。

人间出现了等级之分，想象中的鬼也就会出现大小之分。云南景颇族的“木代”为诸鬼中最大的鬼，传说为开天地的始祖彭甘支伦和威纯木占的幼子。景颇族为幼子继承制，幼子为大，故“木代”为诸鬼之首，须以最盛之祭典祭之，一般只能由部落头人或山寨首领供奉。“木代”又为头人、首领权力的象征。水族的“忙红”是一种最厉害的鬼集团，有正、副首和士兵之分。祭“忙红”的祭品分五桌摆设，第一桌为鬼首享用，第二桌为鬼付享用，第三至五桌为鬼的士兵享用，其献牲的轻重不同。凉山彝族也有以等级命名的鬼，如“嘎哈诺雀鬼”，意为黑彝变的鬼，送鬼时必须把它送往路径的上部。“嘎剂曲雀鬼”，意为白彝变的鬼，送鬼时要将它送到山坡路径的下部。僭人的鬼也有大小，最大的鬼是住在山顶上的一种女性鬼，僭语称为“德永央”，它是最富的鬼，也是善良的鬼，所有的鬼都要尊重它，人们在送各种鬼时，首先要送大鬼。布朗族的“色架荒”也是大鬼。

沅湘间也有“大鬼”。沅水上游新晃侗族自治县的侗族称大巫为都都，都是九的变音，都都即鬼中鬼，大鬼的意思。侗族有祀神歌午《咚咚推》，其中有个祷神仪式叫“嘎都推”、嘎即歌，“都”即“九”的变音，“推”即鬼、“嘎都推”即歌九鬼，鬼字前再加一个“鬼”字，表明是比鬼更大的鬼。湘西土家族祭祀山神的仪式称为“大推大解”，“推”即鬼，即“大鬼大解”。湘南的“五猖鬼”是大鬼。做鬼时要通过五猖鬼才能找到野鬼。

不论是大鬼、鬼主、大鬼主，还是大大鬼主都是“鬼”，而不是神。只有到了阶级社会，世上出现了王长者以后，才

产生出神的观念。纵观历史长河，人类原始时期产生鬼信仰，到了部落酋长制时代，则分出了“大鬼”，当社会进入奴隶制时代，汉民族的上层才产生神信仰，并对基层和其它民族加以“神”的影响，鬼神信仰的渊源关系的粗线条大略如此。

关于鬼的起源，有些民族有自己的传说，很多传说是受神话传说的影响而产生的，我们现以苗族古歌为例。

苗族巫词有鬼起源于生殖说的。《人神起源》中说：乌连公（传说中的祖先）死后，乌连婆面向二月春风（二月风是乌连公呼气而成）吹拂而身孕，孕三年生出十二个石蛋，石蛋孵出始祖姜央及万物，也孵出鬼，并说鬼是出自寡蛋。这是第一次生殖，将人、自然万物和鬼视为同源。

巫词还认为人也能生出鬼，说始祖姜央兄妹成婚生下肉团，姜央抢走肉团分成十二份到处抛洒，手中留下的一块变成了重耶鬼，重耶生恶鬼，是恶鬼的始祖，巫词说：

耶回到家中，	抢那团肉块，
去到岔河口，	捏成十二股，
分成十二份，	到处去抛洒，
手中留一块，	变成那重耶。
重耶变成鬼，	成七门鬼婆，
成七壁鬼姑，	三个床脚鬼，
三个凳脚鬼，	成了窗户鬼，
成七个泰安，	成了学笼来，
变成溺水鬼，	巴伯夜游鬼，
都是重耶变，	变成恶鬼类，